

证券代码：832149

证券简称：利尔达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收购资产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 基本情况

杭州贤芯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为物联网应用提供软件技术服务的公司，同时为不同的物联网智能应用提供相应的软件搭载系统平台。为了完善物联网生态产业链，有更全面的 SaaS 云服务来支撑集团目标行业的应用开发和迭代升级，公司拟收购杭州利尔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杭州贤芯科技有限公司 87.25%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款为 4,423,575.00 元。股权收购后公司占杭州贤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比例的 87.25%。

本次收购事项涉及关联交易。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总资产 1,109,699,150.45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401,737,498.85 元。本次股权收购总金额为 4,423,575.00 元，占公司最近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资产总额的 0.40%，占公司最近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资产净额的 1.10%。

综上，本次收购事项不构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出席董事会的 6 人中，公司董事叶文光、陈凯、段焕春、陈云为杭州利尔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回避表决。

回避表决后，因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出席的无关联董事不足 3 人，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二、交易对手方的情况

（一）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1. 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交易对手方杭州利尔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注册地为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 1324 号 3 号楼 110 室，主要办公地点为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 1324 号 3 号楼 110 室，法定代表人为陈贤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0.00 元，营业执照号为 91330184000164178，主营业务为资产管理、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财务信息咨询（除代理记账），商务信息咨询（除证券、期货），企业管理咨询。

2. 应说明的情况

交易对方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叶文光、陈凯、陈云为其股东。

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

经造成挂牌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交易标的名称：杭州贤芯科技有限公司 87.25%的股权

交易标的类别：股权资产

交易标的所在地：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 1326 号 1 号楼 1101 室

交易标的评估价值币种：人民币

交易标的评估价值：4,423,575.00

杭州贤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000,000 元，根据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坤元评报【2018】13 号），将以 0.845 元/股的价格把控股股东持有的全部股权（5,235,000 股）转让给利尔达，成交总额为 4,423,575.00 元。

(二)交易标的资产在权属方面的情况

此次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以现金收购杭州利尔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杭州贤芯科技有限公司 87.25%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款为 4,423,575.00 元。收购后公司占杭州贤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比例的 87.25%。

股权交割方式以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为准。

（二）交易定价依据

1.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是以为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杭州贤芯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8】13号）为依据。

（三）时间安排

协议约定标的的交付时间和过户时间以双方签订的股份转让协议为准。

五、本次交易对于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购资产事项为了更好地完善公司物联网生态产业链，更好地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符合公司长远的战略发展规划，对公司未来的业绩和收益的增长具有积极作用。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股份转让协议》

利尔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6月13日